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 號:1125

第 頁/4 頁

一、物品與廠商資料

物品名稱：丙酸甲酯(METHYL PROPINOATE)
物品編號：—
製造商或供應商名稱、地址及電話：—
緊急聯絡電話/傳真電話：—

二、成分辨識資料

純物質：

中英文名稱：丙酸甲酯(METHYL PROPINOATE)
同義名稱：METHYL PROPYLATE、METHYL PROPAONATE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 (CAS No.): 554-12-1
危害物質成分 (成分百分比): 100

三、危害辨識資料

最重 要危 害與 效應	健康危害效應：可能有毒，會刺激眼睛、皮膚、呼吸系統。
	環境影響：—
	物理性及化學性危害：蒸氣和液體高度易燃。其蒸氣比空氣重，會傳播至遠處，遇火源可能造成回火。 火場中的容器可能會爆炸。
	特殊危害：—
主要症狀：噁心、嘔吐、頭痛、刺激感、失去意識。	
物品危害分類：3(易燃液體)	

四、急救措施

不同暴露途徑之急救方法：	
吸 入：	1.移至新鮮空氣處。2.若無法呼吸，施予人工呼吸。3.保持溫暖和休息。4.立即就醫。
皮膚接觸：	1.如果液體接觸到皮膚，立刻以和水肥皂清洗患部。2.若是經由衣服滲入皮膚，立刻脫去衣服再以水和肥皂清洗。3.立即就醫。
眼睛接觸：	1.立刻以大量水沖洗眼睛至少15分鐘並不時地撐開上下眼皮。2.立即就醫。3.操作此化學品時不可戴隱型眼鏡。
食 入：	1.立即就醫。
最重要症狀及危害效應：—	
對急救人員之防護：應穿著 C 級防護裝備在安全區實施急救。	
對醫師之提示：—	

五、滅火措施

適用滅火劑：酒精泡沫、化學乾粉、二氧化碳。
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
特殊滅火程序：
1.極易燃液體，蒸氣比空氣重可傳播至遠處遇火源造成回火。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 號:1125

第 頁/4 頁

- 2.除非能先止漏，否則不要撲滅火焰。
- 3.若無危險將所有容器移離火場。
- 4.以水滅火可能無效但可用水霧來冷凝空氣中的蒸氣及冷卻暴露於火場之容器。
- 5.密閉容器暴露於火場可能會爆炸。
- 6.大型火災須使用無人操作的噴灑系統滅火，若不可能，撤離，任其燃燒。
- 7.若安全閥巨響或儲槽變色時立即撤離。
- 8.遠離儲槽。
- 9.從最遠距離噴水滅火。
- 10.滅火產生之流出物不得流入下水道、密閉空間或其他水道。

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裝備：配戴空氣呼吸器及防護手套、消防衣。

六、洩漏處理方法

個人應注意事項：

- 1.未穿戴防護裝置及衣物者，禁止進入洩漏區，直到外洩清理完畢。
- 2.除去所有引燃源。
- 3.對洩漏區域進行通風換氣。

環境注意事項：

- 1.所有處理時使用之設備均需接地。
- 2.避免溢漏流入下水道、地下室或密閉空間。

清理方法：

- 1.以泡沫覆蓋減少蒸氣蒸發。
- 2.以蛭石、乾沙、泥土或類似物質吸附，並置於適當容器中。
- 3.以不產生火花的工具處理吸附液體後之物質。
- 4.大量溢漏時築堤圍堵，再行處理。

七、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

處置：

- 1.工作人員作業前應先受處理及儲存訓練。
- 2.容器保持密閉。
- 3.運送液體時，容器需等電位連接並接地。

儲存：

- 1.儲存於陰涼、乾燥、通風良好的地區，遠離熱源、火花、火焰。
- 2.遠離不相容物。
- 3.使用不產生火花之工具。

八、暴露預防措施

工程控制：製程密閉、局部排氣裝置，通風設備接地。

控 制 參 數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 號:1125

第 頁/4 頁

八小時日時量平均 容許濃度 TWA	短時間時量平均 容許濃度 STEL	最高容許 濃度 CEILING	生物指標 BEIs
—	—	—	—

個人防護設備：

呼吸防護：任何濃度：正壓式全面型自攜式呼吸防護具、正壓式全面型供氣式呼吸防護具輔以正壓型自攜式呼吸防護具。

逃生：含有機蒸氣濾罐之氣體面罩、逃生型自攜式呼吸防護具。

手部防護：防滲手套。

眼睛防護：安全護目鏡、護面罩

皮膚及身體防護：1.化學防護衣。2.工作鞋。3.淋浴/沖眼設備。

衛生措施：1.工作後儘速脫掉污染之衣物，洗淨後才可再穿戴或丟棄，且須告知洗衣人員污染物之危害性。
2.工作場所嚴禁抽煙或飲食。3.處理此物後，須徹底洗手。4.維持作業場所清潔。

九、物理及化學性質

物質狀態：液體	形狀：液體
顏色：無色	氣味：水果甜味
pH 值：—	沸點/ 沸點範圍：
分解溫度：—	閃火點：-2 °C 測試方法： () 開杯 (Ö) 閉杯
自燃溫度：469 °C	爆炸界限：2.5 ~ 13 %
蒸氣壓：84.04 mmHg	蒸氣密度(空氣=1)：3.03
密度(水=1)：0.915	溶解度：微溶於水

十、安定性及反應性

安定性：正常狀況下安定
特殊狀況下可能之危害反應：氧化劑：劇烈反應。
應避免之狀況：光、熱、火源。
應避免之物質：強氧化劑。
危害分解物：一氧化碳、二氧化碳。

十一、毒性資料

急毒性：
1.可能因吸入、食入、皮膚及眼睛接觸造成中毒。
2.蒸氣可能導致頭痛及窒息。 LD50(測試動物、吸收途徑)：5 gm/Kg (大鼠，吞食) LC50(測試動物、吸收途徑)：27 gm/m3 (小鼠，吸入)
局部效應：500 mg/24H(兔子，皮膚)造成中度刺激性。
致敏感性：—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 號：1125

第 頁/4 頁

慢毒性或長期毒性：－

特殊效應：－

十二、生態資料

可能之環境影響/環境流佈：

1. 試驗研究顯示，會迅速被活性污泥生物分解掉。
2. 於土壤中，將很快會生物分解。
3. 於水中，將很快會生物分解、揮發，而在強鹼環境下（PH>8.5），也可能進行水解。
4. 於空氣中，將與光化作用產生氫氧基作用而分解。

十三、廢棄處置方法

廢棄處置方法：依據現有規定辦理

十四、運送資料

國際運送規定：1.DOT 49 CFR 將之列為第 3 類易燃液體，包裝等級 II。（美國交通部）

2.IATA/ICAO 分級：3。（國際航運組織）

3.IMDG 分級：3。（國際海運組織）

聯合國編號：1248

國內運輸規定：1.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84 條

2. 船舶危險品裝載規則

3. 台灣鐵路局危險品裝卸運輸實施細則

特殊運送方法及注意事項：－

十五、法規資料

適用法規：

勞工安全衛生設施規則

危險物及有害物通識規則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

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

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暨安全管理辦法

十六、其他資料

參考文獻	1.RTECS 資料庫，TOMES PLUS 光碟，Vol.45，2000 2.HSDB 資料庫，TOMES PLUS 光碟，Vol.45，2000 3.Computer-Aided Management of Emergency Operations，NSC,1996	
製表者單位	名稱：	
	地址/電話：	
製表人	職稱：	姓名（簽章）：
製表日期	89.11.30	
備 註	上述資料中符號“－”代表目前查無相關資料，而符號“/”代表此欄位對該物質並不適用。 生物指標中的註記“Ns”代表非專一性指標，符號“Sc”代表需注意易受感族群，符號“B”代表請注意背景值，符號“Nq”代表未有確定建議值，符號“Sq”代表半定量性建議值。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 號：1125

第 頁/4 頁

上述資料由工研院工安衛中心提供，工安衛中心對上述資料已力求正確，但錯誤恐仍難免，各項數據與資料僅供參考，使用者請依應用需求，自行負責判斷其可用性，工研院不負任何責任。



財團法人
工業技術研究院
工業安全衛生技術發展中心